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BO STRIKE LIMITED

工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21)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工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	11,211,938	10,503,369
銷售成本		(9,451,339)	(8,368,746)
毛利		1,760,599	2,134,623
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	6	(1,240,230)	790,930
行政開支		(1,372,755)	(765,851)
其他開支		(238,455)	(127,155)
融資成本	7	(6,011)	(3,295)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820,017	1,199,33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39,476)	(12,184)
除稅前(虧損)溢利	8	(316,311)	3,216,406
所得稅抵免(開支)	9	144,731	(186,626)
期內(虧損)溢利		(171,580)	3,029,780

* 僅供識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6,287)	3,029,780
非控股權益	(85,293)	—
	<u>(171,580)</u>	<u>3,029,780</u>
期內(虧損)溢利	(171,580)	3,029,780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732,771	—
	<u>2,561,191</u>	<u>3,029,780</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2,561,191</u>	<u>3,029,780</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631,544	3,029,780
非控股權益	(70,353)	—
	<u>2,561,191</u>	<u>3,029,780</u>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仙)	10 <u>(0.01)</u>	<u>0.4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商譽	12	59,049,188	57,354,883
收購附屬公司的預付款項	18	5,011,928	4,665,245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3,756,354	4,596,33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409,075	448,551
廠房及設備	13	733,102	515,47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3,044,436	1,939,675
非流動資產總值		72,004,083	69,520,168
流動資產			
應收客戶在建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15	2,656,489	2,534,536
存貨	16	12,441,913	4,111,592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3,347,892	4,056,613
應收溢利保證	17	11,351,363	8,949,777
預付款項	18	13,258,443	6,793,574
持作買賣投資	19	3,404,907	5,756,8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32,929	12,672,201
流動資產總值		61,893,936	44,875,184
流動負債			
應付所得稅		285,938	570,2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20,560,812	14,771,758
流動負債總值		20,846,750	15,341,985
流動資產淨值		41,047,186	29,533,19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3,051,269	99,053,367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21	17,723,472	6,820,423
遞延稅項負債		811,580	795,315
非流動負債總額		18,535,052	7,615,738
資產淨值		94,516,217	91,437,629
權益			
股本	22	1,261,436	1,261,436
儲備		91,771,119	89,139,575
非控股權益		93,032,555	90,401,011
		1,483,662	1,036,618
總權益		94,516,217	91,437,62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工蓋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非香港公司，且其登記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44樓4408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於新加坡提供電力工程服務以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電站項目。

附屬公司資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Strike Electrical Engineering Pte Ltd (「Strike Singapore」)	新加坡	1,510,000 新加坡元	100	—	100	—	電力工程及 一般建築工程服務
Triple Treasure Glob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冠亞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Marvel Skill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Kahuer Holding Co., Limited (「Kahuer」) ¹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美元	—	60	—	60	投資控股
萊斯頓國際有限公司 ¹	香港	500,000港元	—	60	—	60	投資控股
開合新能源(鎮江)有限公司 (「開合新能源」) ^{1,2,4}	中國	人民幣 755,316元	—	60	—	60	建造、營運及銷售 太陽能電站項目
開合新能源(盱眙)有限公司 (「開合新能源(盱眙)」) ^{2,4,7}	中國	人民幣 6,882,000元	—	60	—	—	建造、營運及銷售 太陽能電站項目

名稱	註冊成立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鎮江開普光伏發電有限公司 (「鎮江開普」) ^{1,3,4}	中國	人民幣 10,000元	—	60	—	60	建造、營運及銷售 太陽能電站項目
鎮江開能光伏發電有限公司 (「鎮江開能」) ^{1,3,4}	中國	人民幣 10,000元	—	60	—	60	建造、營運及銷售 太陽能電站項目
鎮江開合光伏發電有限公司 (「鎮江開合」) ^{1,3,4,5}	中國	人民幣 10,000元	—	60	—	60	建造、營運及銷售 太陽能電站項目
天津開合光伏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天津開合」) ^{1,3,4}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元	—	60	—	60	建造、營運及銷售 太陽能電站項目
盱眙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盱眙盛能」) ^{1,3,4,6}	中國	人民幣 400,000元	—	60	—	60	建造、營運及銷售 太陽能電站項目

- 1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的業務合併收購。
- 2 根據中國法律登記為外商獨資企業。
- 3 根據中國法律登記為國內有限公司。
- 4 與非官方英文譯名僅供識別之用。
- 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17,723,472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6,820,423新加坡元)的計息借貸質押鎮江開合100%股份(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35%)。
- 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盱眙盛能45%(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45%)的股份已質押予供應商，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b)(iii)。
- 7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新註冊成立的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

合併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中期期間的財務報表。此等用作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附屬公司中期財務報表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呈報日期編製。類似交易及於類似情況下發生的事件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結餘、產生自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的收入及開支已全面對銷。

本集團在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按本集團使用會計權益法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後的應佔資產淨值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數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就本集團於本期間而言乃強制生效。

本集團於中期財務資料中並未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生效日期(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待釐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4. 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已呈報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及彼等隨附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此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導致未來會計期間須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5.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提供電力工程服務(「工程服務」)；及
- (b) 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電站項目(「太陽能電業務」)。

管理層從產品分類角度對業務進行考量。管理層分開監察提供電力工程服務及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電站項目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管理層認為此兩個分部並不互斥且各有不同。

分部表現根據可呈報分部的溢利／虧損作出評估，其為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與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溢利的計量一致，惟未分配收益以及總部及公司開支不包括於該等計量內。

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原因為此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原因為此等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工程服務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太陽能 電業務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11,211,938	—	11,211,938
分部業績：	2,110,754	(213,231)	1,897,523
未分配收益			2,269,25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483,086)
除稅前虧損			<u>(316,311)</u>
分部資產：	21,102,574	103,099,543	124,202,11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9,695,902</u>
資產總值			<u>133,898,019</u>
分部負債：	8,685,363	30,351,617	39,036,98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344,822</u>
負債總額			<u>39,381,802</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工程服務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太陽能 電業務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10,503,369	—	10,503,369
分部業績	3,216,406	—	3,216,406
未分配收益			—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
除稅前溢利			<u>3,216,406</u>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工程服務 新加坡元 經審核	太陽能 電業務 新加坡元 經審核	總計 新加坡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7,602,345	82,649,622	<u>100,251,967</u>
資產總值			<u>114,395,352</u>
分部負債：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7,120,956	15,239,137	<u>22,360,093</u>
負債總額			<u>22,957,723</u>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收益		
新加坡	<u>11,211,938</u>	<u>10,503,369</u>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資料以客戶地點為基準。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香港	381,406	122,748
新加坡	7,555,080	7,377,292
中國內地	64,067,597	62,020,128
	72,004,083	69,520,168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的非流動資產資料以資產位置為基準。

6. 收益及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指於各報告期間建造合約的合約收益的適當部分以及已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的已售貨品發票淨值。於各報告期間已確認收益及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合約收益	11,211,938	10,503,369
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		
匯兌差額	151,652	770,701
銀行利息收入	11,634	1,533
新加坡政府獎勵(附註a)	14,195	14,481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虧損	(3,546,553)	—
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收益	2,125,331	—
出售廠房及設備收益	1,711	2,415
其他	1,800	1,800
	(1,240,230)	790,930

附註：

- (a) 新加坡政府獎勵包括特別就業補貼計劃、短期就業補貼及加薪補貼計劃。此等獎勵計劃概無未實現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銀行收費	6,011	3,295
計息借貸的利息	810,090	—
總計	816,101	3,295
減：已資本化的利息	(810,090)	—
	<u>6,011</u>	<u>3,295</u>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a) 核數師酬金	174,073	78,560
廠房及設備折舊	96,076	46,793
出售廠房及設備收益	(1,711)	(2,415)
撇銷廠房及設備虧損	688	792
提供服務成本	9,451,339	8,368,746
最低經營租賃租金付款	272,713	160,157
僱員福利(附註b)	2,583,901	1,979,174
(b) 僱員福利(包括董事酬金)：		
— 董事袍金	161,253	80,760
— 薪金、工資及花紅	2,325,687	1,810,868
— 一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96,961	87,546
	<u>2,583,901</u>	<u>1,979,174</u>
(c) 於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虧損	3,546,553	—
於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收益	(2,125,331)	—
	<u>3,546,553</u>	<u>—</u>

9.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即期—新加坡		
— 一期內支出	166,688	159,416
—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8,020)	2,840
即期—香港		
—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319,664)	—
遞延	16,265	24,370
	<u>166,688</u>	<u>159,416</u>
一期內稅項(抵免)支出	<u>(144,731)</u>	<u>186,626</u>

由於報告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稅項作出撥備(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溢利毋須繳交其註冊成立所在國家開曼群島的任何稅項。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全部與按法定稅率17%計算稅項的新加坡附屬公司溢利相關。

10.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權益股的加權平均數指期內已發行股份。期內，本集團概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基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用作計算每股 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86,287)	3,029,780
股份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作計算每股基本 及攤薄(虧損)盈利)	760,000,000	640,0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新加坡仙)	<u>(0.01)</u>	<u>0.47</u>

11. 股息

概無就中期期間宣派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12. 商譽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收購附屬公司 匯兌調整	58,365,557 <u>(1,010,674)</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匯兌調整	57,354,883 <u>1,694,305</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u>59,049,188</u>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獲得的商譽乃就減值測試分配予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电站項目現金產生單位。

釐定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电站項目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計算為基礎，該計算乃採用基於高級管理層所批准五年期間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適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折現率為28.19%(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23.76%)。推算五年期間後太陽能電行業現金流量所用增長率為負5%(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負5%)。

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建造、營運及 銷售太陽能电站項目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商譽賬面值	59,049,188		57,354,88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計算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电站項目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已運用假設。下文載列管理層根據其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測收益—用於釐定分配至預測收益價值的基準為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电站項目的預測收益(而本集團已就此訂立若干框架協議)。

預算銷售成本—預算銷售成本按管理層就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电站項目的預期採購成本釐定。

折現率—所用折現率為除稅前，並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13. 廠房及設備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515,477
添置	306,393
折舊	(96,076)
匯兌調整	7,308
	<u>733,102</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u>733,102</u>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390,512
添置	102,074
撇銷	(792)
折舊	(46,793)
	<u>445,001</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u>445,001</u>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非流動)：		
應收保留款項	<u>3,044,436</u>	<u>1,871,675</u>
其他應收款項(非流動)：		
向員工墊款	<u>—</u>	<u>68,000</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非流動)	<u>3,044,436</u>	<u>1,939,675</u>
貿易應收款項(流動)：		
第三方	<u>1,017,168</u>	<u>1,986,037</u>
應收保留款項	<u>1,102,042</u>	<u>1,835,712</u>
	<u>2,119,210</u>	<u>3,821,749</u>
其他應收款項(流動)：		
向員工墊款	<u>316,732</u>	<u>87,257</u>
按金	<u>143,672</u>	<u>143,553</u>
應收一名主要管理層人員款項(附註24(b)(ii))	<u>208,511</u>	<u>—</u>
其他	<u>559,767</u>	<u>4,054</u>
	<u>1,228,682</u>	<u>234,864</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流動)	<u>3,347,892</u>	<u>4,056,613</u>

應收保留款項指實際完成本集團項目後將部分計費的保留款項，而餘額應在最終完成本集團項目後計費。應收保留款項乃不計息及遵照基於有關合約保留期的條款。

向員工墊款為無抵押及不計息。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非流動款項平均年期為1.5年。

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保留款項)乃不計息，一般期限介乎30日至90日。

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保留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少於30日	998,122	1,636,929
31日至60日	—	312,204
超過61日	19,046	36,904
	1,017,168	1,986,037

15. 應收客戶在建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目前已產生成本及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總額	91,942,722	79,993,858
減：進度付款	(89,286,233)	(77,459,322)
	2,656,489	2,534,536
呈列為：		
應收客戶在建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2,656,489	2,534,53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就在建合約工程收取客戶墊款。

16. 存貨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原材料	23,009	30,920
在建工程－建造太陽能電站項目	<u>12,418,904</u>	<u>4,080,672</u>
	<u>12,441,913</u>	<u>4,111,592</u>

17. 應收溢利保證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於收購日期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確認的應收溢利保證	9,592,654
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虧損	<u>(642,877)</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8,949,777
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收益	2,125,331
匯兌調整	<u>276,255</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351,363</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釐定為人民幣54,440,000元(相當於11,351,363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44,090,000元)(相當於8,949,777新加坡元)。

18. 預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非流動)：		
收購附屬公司的預付款項(附註a)	5,011,928	4,665,245
預付款項(流動)(附註b)	<u>13,258,443</u>	<u>6,793,574</u>
預付款項總額	<u>18,270,371</u>	<u>11,458,819</u>

附註：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恆青集團有限公司(「恆青」)仍於就本集團所收購Kahuer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統稱「Kahuer集團」)的重組程序中。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用於購買原材料的賬面值為13,189,704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6,698,630新加坡元)的預付款項，作為本集團計息借貸的抵押。

19. 持作買賣投資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持作買賣上市證券，按公平值：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3,404,907 **5,756,891**

以上股本投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作買賣投資，且本集團於初步確認後將其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此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集團上市股本投資的市值約為3,379,565新加坡元。

股份代號	公司名稱	於以下日期的 持股百分比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 變動概約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市值 新加坡元	佔本集團的 資產淨值 概約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的市值 新加坡元	佔本集團的 資產淨值 概約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8097	鼎石資本有限公司	0.00741%	0.00741%	2,174,839	2.31%	5,756,891	6.30%	(3,834,246)	-	(66.60)%	-
8102	利賓閣集團有限公司	0.00229%	-	1,230,068	1.31%	-	-	287,693	-	30.96%	-
				<u>3,404,907</u>	<u>3.62%</u>	<u>5,756,891</u>	<u>6.30%</u>	<u>(3,546,553)</u>	<u>-</u>	<u>(61.61)%</u>	<u>-</u>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第三方	5,615,119	1,019,300
項目成本應計費用	6,538,100	5,337,512
其他應付款項：		
承兌票據應付款項	6,348,258	6,022,421
應計負債	529,781	511,159
應繳商品及服務稅	141,469	238,268
應付關連方款項(附註24(b)(i))	1,107,707	1,565,541
其他	280,378	77,557
	8,407,593	8,414,946
總計	20,560,812	14,771,758

應計負債主要指專業費用及員工福利的應計費用。該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而貿易應付款項一般於30至90日期限清償，而其他應付款項平均期限為30日。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少於90日	5,615,119	1,019,300
91日至180日	—	—
	5,615,119	1,019,300

21. 計息借貸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非即期			
有抵押貸款	11.1%	二零一八年五月	7,297,900
	11.0%	二零一八年八月	<u>10,425,572</u>
分析為：			
須於第二年償還借貸			<u>17,723,472</u>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		新加坡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非即期			
有抵押貸款	11.1%	二零一八年五月	<u>6,820,423</u>
分析為：			
須於第二年償還借貸			<u>6,820,423</u>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從中國一間融資租賃公司取得借貸，該等借貸為本集團購買原材料的資金。該等借貸根據本集團與其供應商訂立的買賣協議以本集團擬購買的原材料及鎮江開合100%(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35%)的股份作抵押。此外，該等借貸由附屬公司的一名客戶及恆青一名個人股東擔保。

22. 股本及股份溢價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法定：		
5,000,000,000股(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5,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每股 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8,067,769</u>	<u>8,067,769</u>
已發行及繳足：		
760,000,000股(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76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每股 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1,261,436</u>	<u>1,261,436</u>

於中期期間，股本及股份溢價概無變動。本公司的股本及股份溢價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已發行股本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賬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0,000,000	1,261,436	76,984,011	78,245,447

23.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報告期末乃按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釐定此等金融資產及負債方式的資料(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平值層級中根據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分類的公平值計量等級(第1級至第3級)。

- 第1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包括於第1級內的報價)；及
- 第3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估值技術(包括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使用於公平值計量			總計 新加坡元
	活躍 市場報價 (第1級) 新加坡元	重大可觀 察輸入數據 (第2級) 新加坡元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 數據(第3級) 新加坡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持作買賣投資	3,404,907	—	—	3,404,907
應收溢利保證(附註)	—	—	11,351,363	11,351,363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

	使用於公平值計量			總計 新加坡元
	活躍	重大可觀	重大不可觀	
	市場報價	察輸入數據	察輸入數據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持作買賣投資	5,756,891	—	—	5,756,891
應收溢利保證(附註)	—	—	8,949,777	8,949,777

附註：

現金流量折現法乃根據合適折現率，用於釐定預期未來將因應收溢利保證流出本集團的經濟利益的現值。

用於估計應收溢利保證的主要輸入數據乃為根據營運溢利的收益、毛利率及行政開支水平。本集團就收購業務編製詳盡預測，並每半年更新此等預測作為其正常營運過程的一部分。此等預測乃使用外部市場預測、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所估計的成本及預期利潤，並須待實體、分部及集團層面的詳盡審閱。

公平值計量第3級的對賬

	應收溢利保證 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8,949,777
公平值收益	2,125,331
匯兌調整	276,255
	<u>11,351,363</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11,351,363</u>

於兩個期間內，於第1級、第2級及第3級之間並無公平值計量的轉移。本集團的政策乃於事項發生或情況產生變動而造成公平值計量轉入或轉出公平值層級當日確認該等轉移。

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計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4. 關連方交易

- (a) 除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的關連方資料外，本集團與其關連方於報告期間按雙方所協定條款及條件進行的關連方交易如下：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由以下各方收取的分包商費用			
— 合營企業	(i)	2,367,782	405,397
— 聯營公司	(i)	—	647,715
由以下各方重新收取的營運開支			
— 一間關連公司	(ii)	6,909	—
由以下各方收取的租金開支			
— 關連公司	(iii)	111,720	84,360
向以下各方收取的秘書費用			
— 合營企業	(iv)	1,200	1,200
— 聯營公司	(iv)	600	600
向以下各方購買原材料			
— 合營企業	(v)	7,200	5,524
— 一間聯營公司	(v)	2,200	—
— 關連公司	(v)	—	63,794

附註：

- (i) 於報告期間，Strike Singapore已分包部分電力工程作業予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
- (ii) 由一間關連公司重新收取的營運開支主要指由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所控制公司Victrad Enterprise (Pte) Limited (「Victrad」)代付的辦公場所水電費。
- (iii) Victrad收取的租金開支乃參考其他類似物業租值而定。
- (iv) 於報告期間，Strike Singapore向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提供秘書服務。
- (v) 於報告期間，Strike Singapore向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購買原材料。而於先前期間，Strike Singapore乃向一間關連公司購買設備及原材料，該關連公司其中一名董事為本集團管理層人員，其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不再為該關連公司董事。

(b) 與關連方的未償付結餘：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應付一名個人股東款項	(i)	169,406	164,919
應(收)付一名主要管理人員款項	(ii)	(208,511)	487,173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iii)	938,301	913,449
總計		<u>899,196</u>	<u>1,565,541</u>

附註：

- (i)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其個人股東(於收購Kahuer集團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的未償付結餘為169,406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64,919新加坡元)。
- (ii)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付Kahuer集團總經理(於收購Kahuer集團完成後成為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未償付結餘為(208,511)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487,173新加坡元)。
- (iii)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天津開合電力科技有限公司(「天津科技」)(由Kahuer集團的一名主要管理人員控制的公司)的未償付結餘為938,301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913,449新加坡元)。天津科技代表本集團向本集團一名供應商付款，而本集團向供應商質押盱眙盛能45%(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45%)的股份。

該等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c) 與關連方的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Strike Singapore與Victrad就租賃辦公場所訂立為期兩年的協議。租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屆滿，並額外延長一年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協議額外延長12個月，自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Strike Singapore與Victrad就租賃員工宿舍單位訂立為期一年的協議。租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屆滿。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協議額外延長十二個月，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

Victrad於年內收取的租金開支總額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a)(iii)。於結算日，上述於一年內屆滿租約的經營租賃承擔為148,58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36,860新加坡元)。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董事袍金	161,253	80,760
薪金及花紅	318,600	316,500
退休金計畫供款	31,573	27,516
	<u>511,426</u>	<u>424,776</u>
關連方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近親家庭成員的薪酬	<u>4,330</u>	<u>8,042</u>

25.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財務報表內未計提撥備的或然負債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擔保：		
有關外籍勞工的新加坡政府保證金	<u>690,000</u>	<u>730,000</u>

新加坡政府規定，公司聘用每名外籍勞工時必須提交5,000新加坡元保證金予工作證監督。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聘用若干外籍勞工並已安排一間保險公司向新加坡政府提供保險擔保。董事認為，概無本集團外籍勞工於報告期間違反有關規例。因此，本集團並無就有關法律計提任何撥備。

26. 報告期後事項

自中期期末起，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27. 批准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財政年度上半年仍然挑戰重重。因新太陽能業務分部仍處於起步階段，其仍未為本集團本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收益帶來貢獻。本集團收益仍然由在新加坡提供的電力工程服務帶動。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工蓋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營業額上升6.7%，主要歸因於與上個財政年度同期相比，有較高比例的大規模項目完工，導致收益微增。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價值為29,224,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40,464,200新加坡元）。手頭9份合約均為公營住宅項目。

有關Kahuer集團的資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轉讓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全部註冊資本予天津開合（「該轉讓」）尚未完成，且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各自不為Kahuer集團內公司以及並未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綜合入賬。此乃由於青島啟光的全部股權及昌樂中興70%的股權已予抵押（「該抵押」）以取得授予青島啟光唯一股東的一項貸款，且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僅可於該抵押解除後轉讓予Kahuer集團。

Kahuer集團財務部門的一名經理目前正協助本公司控制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彼有權取得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銀行賬目資料以及控制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財務印鑑及法定代理印鑑的使用。彼將每月向本公司報告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的財務狀況。當要求提出，彼亦將不時向本公司提供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的額外資料。管理層亦將適時探訪青島及昌樂以更新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的狀態。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該協議訂約方同意就該轉讓再延期三個月，並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或之前進行該轉讓。買方及恆青集團有限公司（「恆青」）乃經真誠磋商後進一步延期三個月，且預期恆青將協助青島啟光唯一股東於延期的三個期間內安排足夠資金以解除該抵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轉讓尚未完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Kahuer集團擁有19個太陽能電站項目(約為99兆瓦)。主要的太陽能電站項目位於中國江蘇省、遼寧省及山東省。於江蘇省鎮江有關為若干工業客戶建造及安裝分配太陽能光伏電系統屋頂的項目正在進行中，且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完成並連接至國家電網。於江蘇省盱眙建造太陽能光伏電站的鄉鎮合作計劃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開展，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前完成。於遼寧省及山東省的項目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前完成。

董事注意到太陽能電站項目的建造工程將於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初完成。於Kahuer集團的銷售確認後，預期本公司將可向核數師提供相關資料或審核憑證以處理由核數師發出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免責聲明。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於新加坡提供電力工程服務以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電站項目。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新加坡業務仍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收益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增長6.7%至11,211,938新加坡元(二零一五年：10,503,369新加坡元)。期間內，公營住宅項目電力工程服務產生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100%(二零一五年：約99.4%)。

溢利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毛利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減少17.5%至1,760,599新加坡元(二零一五年：2,134,623新加坡元)。由於所承辦項目的銷售成本較高，期內毛利率減少至15.7%(二零一五年：20.3%)。本集團毛利率視乎各種項目的規模、複雜程度、規格、時機及管理能力的不同。期內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86,287新加坡元及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0.01新加坡仙，上個財政年度同期則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3,029,780新加坡元及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0.47新加坡仙。該虧損主要由於：(a)行政開支增加79.2%；(b)應佔合營企業業績減少31.6%；(c)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虧損；及(d)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收益。

銷售成本

由於回顧期內的勞工及物料成本上升，故銷售成本與二零一五年相比增加12.9%至9,451,339新加坡元(二零一五年：8,368,746新加坡元)。

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

期內，其他收入及虧損為1,240,230新加坡元(二零一五年：其他收入及收益790,930新加坡元)，主要來自未變現匯兌差額的收益減少、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虧損及應收或然代價的收益的綜合影響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增加79.2%至1,372,755新加坡元(二零一五年：765,851新加坡元)，該增加乃歸因於薪金以及法律以及專業諮詢費用上漲。

其他開支

主要受到收購Kahuer集團的影響，期內其他開支增加87.5%至238,455新加坡元(二零一五年：127,155新加坡元)。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增加至6,011新加坡元(二零一五年：3,295新加坡元)，此乃由於日常活動產生較多銀行收費，而該等融資成本的影響並不重大。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業績減少31.6%至820,017新加坡元(二零一五年：1,199,338新加坡元)。合營企業的業績貢獻降低主要歸因於近竣工項目的進度放緩，而新取得項目則於近報告期末時開工。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一間聯營公司業績維持於虧損39,476新加坡元(二零一五年：虧損12,184新加坡元)的狀況，主要由於報告期內並無取得新項目而在建項目均為施工量較少的小型項目。

稅項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由於被分類為持作買賣投資的股份價格下跌而錄得稅項開支撥回，因此導致所得稅抵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適用於本集團溢利的實際稅率為5.8%。

遞延稅項負債由於較多折舊免稅額多於有關折舊，因而增加2.0%至811,580新加坡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41,047,186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29,533,199新加坡元)。此外，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15,432,929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2,672,201新加坡元)，其中約37.4%為港元、55.7%為新加坡元、6.6%為人民幣及0.3%為其他貨幣(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64.4%為港元、29.4%為新加坡元、5.8%為人民幣及0.4%為其他貨幣)。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計息借貸17,723,472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6,820,423新加坡元)。此等借貸按實際年利率11.0%計息，為期兩年。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24.6%(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9.1%)，該比率根據負債淨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負債淨額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資本結構、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於現金及財務管理方面採取審慎的庫務政策。現金通常會存作短期存款。營運資金來源主要來自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入。本集團定期檢討流動資金及融資需求。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於新加坡及中國營運。因此，其營運產生的收益及交易一般以新加坡元及人民幣結算，惟本公司的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及新加坡元計值。因此，港元及人民幣兌及新加坡元價值的波動會對以新加坡元呈報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造成不利影響。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運或流動資金並無因貨幣匯率波動而面臨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無任何未動用的對沖工具。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現時業務及未來新投資所產生的匯率風險。本集團將於適當時候進一步實施必需的對沖安排，以減低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開合新能源(鎮江)有限公司(「開合新能源」)自一名獨立第三方取得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相當於約10,425,572新加坡元)的計息借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計息借貸為人民幣85,000,000元(相當於約17,723,472新加坡元)。此項新計息借貸通過質押下列取得：(i)鎮江開合光伏發電有限公司(「鎮江開合」)(開合新能源於中國註冊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建造及營運太陽能電站項目)65%的持股權益；及(ii)本集團根據本集團與其供應商訂立的買賣協議將購買的原材料。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鎮江開合的100%(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35%)持股權益已經質押。此外，盱眙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盱眙盛能」)承諾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自一名供應商購買金額為人民幣4,500,000元(相當於約938,301新加坡元)的原材料。該項購買已通過質押盱眙盛能(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建造及營運太陽能電站項目)45%(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45%)股權取得。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306,393新加坡元(二零一五年：102,074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

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報告中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及19所披露的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及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外，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且於回顧期內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

或然負債

除本中期報告中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183名(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93名)。回顧期內，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2,583,901新加坡元(二零一五年：1,979,174新加坡元)。僱員薪酬包括薪金及酌情花紅，乃按本集團業績及個別表現而定。醫療及退休福利計劃乃為合資格人員提供。

展望

在現時的經濟環境下，我們將保持審慎，及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政策，並推動供應鏈管理，以促進新加坡工程服務業務的可持續發展。同時，鑒於中國政府對可再生能源的政策，我們對中國太陽能發電業務保持審慎樂觀態度。我們的目標是為股東和其他利益相關者締造可持續的長遠價值。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工蓋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致力於建立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系統能為本公司提供可持續及堅實的基礎，有利於管理業務風險、提高透明度、加強問責性及為股東謀求最大利益。

本公司已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7條及第A.6.7條的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董事總經理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得由同一人士擔任。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的職位乃分別由彭榮武先生(「彭先生」)及岑有孝先生(「岑先生」)擔任。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岑先生退任並不再膺選連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不再作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由於本公司並未委任任何人員替代岑先生出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故本公司於岑先生退任後並未遵守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彭先生作為本公司主席，亦須負責監督本集團及其全部附屬公司的一般營運。此外，岑先生仍為本公司新加坡全資附屬公司Strike Electrical Engineering Pte. Ltd.的董事。本公司董事認為，此結構將不會損害本公司董事與管理層間權

力及職權的平衡。本公司了解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的重要性，並將繼續考慮遵守該守則條文是否可行。倘決定遵守該守則條文，將提名合適人選以承接主席及董事總經理的不同職位。

根據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2.7條，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並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有鑒於主席彭榮武先生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因此本公司主席(「主席」)與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間不得舉行任何並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根據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曉東博士及吳偉雄先生因彼等的其他公務而無法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確保選擇候選人時乃基於多方面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有以下變動：

- 劉炎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起生效。
- 羅曉東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起生效。
- 岑有孝先生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亦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自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起生效。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星期一)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劉炎城先生、黃紀宗先生、羅曉東博士及吳偉雄先生退任並膺選連任為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彭榮武先生(主席)

劉炎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獲委任)

黃紀宗先生

岑有孝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君祐先生

梁寶漢先生

羅曉東博士(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獲委任)

吳偉雄先生

非執行董事

譚德華先生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成立，訂明其權力及職責的書面職權範圍可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閱覽。審核委員會由四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與高級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成立，訂明其權力及職責的書面職權範圍可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閱覽。薪酬委員會由四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負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成立，訂明其權力及職責的書面職權範圍可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閱覽。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名為執行董事。

董事已委聘本公司核數師以協助本公司審閱中期業績。核數師知會本公司，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報告中免責聲明所載限制範圍仍適用於中期業績，故核數師將無法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完成審閱。經與核數師討論後，董事會概無其他事宜或情況須提呈股東垂注。

董事資料的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規定載列以下資料：

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彭先生及黃紀宗先生各自的月薪調整至70,000港元，此乃經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由董事會參考彼等的角色及職責以及當前市況後釐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常規。經向董事會全體成員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規定的相關準則。

由於經紀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對主席兼執行董事彭先生的證券保證金賬戶進行強制平倉(「強制平倉」)，導致彼於禁賣期進行證券交易。強制平倉後，彭先生於本公司的持股權益自約11.2%下降至約4.05%，於強制平倉中並無擁有權益的董事信納，強制平倉符合標準守則下第C.14段的例外情況。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有(a)誠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b)誠如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彭榮武	實益擁有人	30,785,000	4.05%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或實體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張杰	實益擁有人	79,850,000	10.51%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未被知會有任何人士或實體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批准並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起有效及生效，為期十年，須受購股權計劃當中提早終止條文所規限。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採用及／或設有購股權計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權利，可藉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購買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有關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董事會概無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股東溝通

董事會確認維持與利益相關者的有效相互溝通的重要性。指定管理人員與研究分析師和機構投資者持續會面並向彼等提供有關本集團企業發展最新且全面的資料。此外，本集團運用自身網站(www.kingbostrike.com)作為及時提供最新資料的渠道，以加強與利益相關者的溝通。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資料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已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hk)及本公司網站(www.kingbostrike.com)刊登。

鳴謝

本公司謹代表董事會向所有客戶、供應商，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表示衷心謝意，感謝他們不斷的支持，同時亦感謝本公司各位盡忠職守的員工於本中期期間所作出的全心服務及寶貴貢獻。

代表董事會
工蓋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彭榮武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彭榮武先生(主席)
劉炎城先生
黃紀宗先生

非執行董事

譚德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君祐先生
梁寶漢先生
羅曉東博士
吳偉雄先生